

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网站 www.tprtc.com.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琼州道 103-1号,联系电话:022-58792881,联系人:胡先生。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R2016TJ100020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牡丹华府5-2-102房产	建筑面积: 35400 平方米	220.9832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牡丹华府5-2-102房产。	220.9832
GR2016TJ100021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402房产	建筑面积: 89.14 平方米	37.4566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402房产。	37.4566
GR2016TJ100022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501房产	建筑面积: 82.99 平方米	37.3021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501房产。	37.3021
GR2016TJ100023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401房产	建筑面积: 89.14 平方米	37.4566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401房产。	37.4566
GR2016TJ100024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牡丹华府5-2-101房产	建筑面积: 331.44 平方米	208.9066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牡丹华府5-2-101房产。	208.9066
GR2016TJ100025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502房产	建筑面积: 82.99 平方米	37.3021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宝坻区大白庄镇锦绣香江花园玉兰园3-2-502房产。	37.3021
GR2016TJ100026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1号9栋1单元11层1102号房产	建筑面积: 89.27 平方米	127.7722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持有的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1号9栋1单元11层1102号房产。	127.7722
GR2016TJ100027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1号9栋1单元12层1202号房产	建筑面积: 89.49 平方米	128.087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持有的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1号9栋1单元12层1202号房产。	128.087
GR2016TJ100028	重庆市江北区北城天街15号4幢16-1房产	建筑面积: 112.0917	158.686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江北区北城天街15号4幢16-1房产。	112.0917
GR2016TJ100029	重庆市江北区北城天街15号4幢16-5房产	建筑面积: 158.686	158.686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持有的重庆市江北区北城天街15号4幢16-5房产。	158.686
GR2016TJ100030	三亚市鲁能三亚湾度假区高一区二联排15栋D1号房产	建筑面积: 162.39 平方米	294.2344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三亚市鲁能三亚湾度假区高一区二联排15栋D1号房产。	294.2344
GR2016TJ100031	三亚市鲁能三亚湾度假区高一区二联排15栋D2号房产	建筑面积: 162.39 平方米	292.105	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三亚市鲁能三亚湾度假区高一区二联排15栋D2号房产。	292.105
FC15120023	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46号(现30号)房产	建筑面积: 179.93 平方米	725.05	天津市首饰厂持有的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46号(现30号)房产。	725.05
GR2016TJ100033	天津滨海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大厦四区401室-411室房产	建筑面积: 217.73 平方米	1747.55	天津泰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滨海新区华苑产业园区海泰大厦177.73 室房产。	1750
GR2016TJ100032	天津市开发区广达街3号1号楼21901室房产	建筑面积: 170.23	170.23	天津中外运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开发区广达街3号1号楼21901 室房产。	170.23
OO16010003	天津三泰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	9296.39	3061.68	注册资本:2800万元。 经营范围:健身房、桑拿、洗浴;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烟、酒和器材零售;汽车租赁、维修、商务中心、会议出租、会议服务、中水洗车、自有房屋租赁、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水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874
G315TJ100299-2	北京通和正泰投资有限公司10%股权	24706.67	21754.86	注册资本:45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资产管理;商品销售;商品房销售;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	1960
G316TJ100009	天津瑞银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70%股权	13348.33	13348.33	注册资本:4000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
G316TJ100007	广西桂旗置业有限公司99%股权及728021514元债权	11779.87	4521.2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建设、开发;市政、公路、土木工程项目的建设、开发;土地平整;自有设备租赁;自有资金对高新技术产业、公用事业、环保、物流、仓储、建材、建筑行业、交通票务运营服务等。商务咨询、传媒咨询、园林绿化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企业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794.90514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16-005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隆基机械”)配股方案已经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15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现本次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2号文核准。

2、本次配股简称:隆基A1配,配股代码:082363,配股价格:5.57元/股。

3、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16年1月22日(R+1日)至2016年1月28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4、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16年1月29日(R+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网上申购,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6年2月1日(R+7日)公告配股结果。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2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2月1日开市起复牌。

5、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将于2016年1月19日(R-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询;投资者想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6、本次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98,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共计可配股份数量为89,640,000股。配股股份不足1股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理。
- 4、公司控股股东隆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股份。
-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5.57元/股,配股简称为“隆基A1配”,配股代码为“082363”。

6、配售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1日(R日)深交所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隆基机械股份的全部股东。

7、募集资金数量: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发行费用),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8、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发行。

9、承销方式:代销。

10、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11、本次配股的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R-2日	2016年1月19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配股说明书摘要》及《配股发行公告》	正常交易
R-1日	2016年1月20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R日	2016年1月21日	配股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R+1日至R+5日	2016年1月22日-2016年1月28日	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全天停牌
R+6日	2016年1月29日	登记公司网上申购	全天停牌
R+7日	2016年2月1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 1、配股缴款时间
本次配股的缴款时间为2016年1月22日(R+1日)起至2016年1月28日(R+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 2、认购缴款方法
控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指定证券营业部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除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本次配股代码为“082363”,配股简称“隆基A1配”,配股价5.57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指南(2013年版)》中的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请股东仔细查看“隆基A1配”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间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数量限额。

三、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

单位名称: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海燕
办公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外向型经济开发区
经办人员:刘建、明功
电话:0636-8881898、8842175
电 真:0636-888189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单位名称: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玉明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7号五矿广场C座3层30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 话:010-64083781
电 真:010-64083777
特此公告

发行人: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华夏幸福 股票代码:600340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94号”批复核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75亿元(含75亿元)的公司债券。根据《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面向合格投资者),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5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期限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采取网下向合

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月21日结束,发行情况如下:
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88%。
特此公告

发行人: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栋梁新材 公告编号:2016-004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栋梁新材,证券代码:002082)已于2015年9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9月1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停牌期间,公司于9月25日、10月9日、10月23日、10月30日、11月6日、11月13日、11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026、028、030、031、032、033),于10月1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

2015年11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第二次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争取在2016年3月1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该议案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停牌期间,公司于12月3日、12月10日、12月17日、12月24日、12月31日和2016年1月7日、1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8、040、042、044、045;2016-001、002)。

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有序地开展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工作,交易双方就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交易方式、业绩承诺等重要交易条款及相关协议进行商讨,现场审计、评估工作还在进行中,本次配股募集对象尚未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1日

关于2016年2月国债、财政部代办兑付的地方政府债 兑付兑息有关事宜的通知

各结算参与人:

根据《财政部关于记账式国债 特别国债和财政部代办兑付的地方政府债券2016年还本付息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库[2016]1号)等有关通知,

2016年2月我公司将代理以下28只国债、及财政部代办兑付的地方政府债(以下简称地方政府债,下同)的兑付兑息,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6年2月国债、地方政府债兑付兑息的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交易代码	挂牌名称	兑付/兑息代码	年利率(%)	付息方式(月)	业务类别	兑付/兑息资金(元)	债权登记日	资金清算日	发行人规定的兑付/兑息日
1	020088	15国债14	020088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1/27	2016/1/29	2016/2/1
2	019213	12国债13	019213	4.12	6	兑息	2,060	2016/2/1	2016/2/1	2016/2/2
3	019002	10国债02	019002	3.43	6	兑息	1,715	2016/2/3	2016/2/3	2016/2/4
4	019024	10国债24	019024	3.28	6	兑息	1,640	2016/2/4	2016/2/4	2016/2/5
5	019503	15国债03	019503	3.31	12	兑息	3,310	2016/2/4	2016/2/4	2016/2/5
6	019316	13国债16	019316	4.32	6	兑息	2,160	2016/2/5	2016/2/5	2016/2/2
7	019417	14国债17	019417	4.63	6	兑息	2,315	2016/2/5	2016/2/5	2016/2/11
8	019813	08国债13	019813	4.94	6	兑息	2,470	2016/2/5	2016/2/5	2016/2/11
9	019901	09国债01	019901	2.76	12	兑付	102,760	2016/2/3	2016/2/5	2016/2/12
10	020089	15国债15	020089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3	2016/2/5	2016/2/8
11	020090	15国债16	020090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3	2016/2/5	2016/2/15
12	010713	07国债13	010713	4.52	6	兑息	2,260	2016/2/15	2016/2/15	2016/2/16
13	019026	10国债26	019026	3.96	6	兑息	1,980	2016/2/15	2016/2/15	2016/2/16
14	019203	12国债03	019203	3.14	12	兑息	3,140	2016/2/15	2016/2/15	2016/2/16
15	019104	11国债04	019104	3.60	12	兑付	103,600	2016/2/5	2016/2/16	2016/2/17
16	019119	11国债19	019119	3.93	6	兑息	1,965	2016/2/17	2016/2/17	2016/2/18
17	019902	09国债02	019902	3.96	6	兑息	1,930	2016/2/18	2016/2/18	2016/2/19
18	019306	13国债06	019306	3.52	6	兑息	1,760	2016/2/19	2016/2/19	2016/2/21
19	019318	13国债18	019318	4.08	6	兑息	2,040	2016/2/19	2016/2/19	2016/2/22
20	020082	15国债08	020082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17	2016/2/19	2016/2/22
21	020082	15国债18	020082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17	2016/2/19	2016/2/22
22	019204	12国债04	019204	3.51	6	兑息	1,755	2016/2/22	2016/2/22	2016/2/23
23	019215	12国债15	019215	3.39	6	兑息	1,695	2016/2/22	2016/2/22	2016/2/23
24	020078	15国债04	020078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18	2016/2/22	2016/2/23
25	019105	11国债05	019105	4.31	6	兑息	2,155	2016/2/23	2016/2/23	2016/2/24
26	019802	08国债02	019802	4.16	6	兑息	2,080	2016/2/26	2016/2/26	2016/2/28
27	019820	08国债20	019820	4.00	6	兑息	2,000	2016/2/26	2016/2/26	2016/2/27
28	020093	15国债19	020093		贴现	兑付	100,000	2016/2/24	2016/2/26	2016/2/29

注:“兑付兑息资金”指每百元面值债券的到期兑付或兑息资金。

二、我公司将分别确认各只国债、地方政府债代理兑付兑息资金到账后,于相关国债、地方政府债的兑付兑息资金清算日进行资金清算,并于次日工作日将相关资金划付至相关结算参与人在我分公司的交收账户内,由各结算参与人负责及时支付给投资者。享有相关国债、地方政府债兑付兑息权益但尚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我公司将在其办妥指定交易后,通过相关结算参与人划付相关资金。

三、相关兑付国债、地方政府债已申报入库作为质押券的,我公司直接将其兑付的到期本息留存于质押库。自兑付清算日开始,在剩余回购质押券足额的情况下,无需参与人申报,我公司返还全部或部分到期兑付的质押券本息金额。

特此通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顺新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91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价格为22.02元/股。
- 2、投资者按照本次发行价格,2016年1月26日(T日,申购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 3、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6年1月28日(T+2日)公告的《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仍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1,338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对象	在中国境内持有人民币普通股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允许的除外),以及在T-2日前2个交易日(T-2、T-1、T)日均持有人民币普通股市值人民币或沪市市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细则》(2015年1月修订)规定的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T网上申购日为2016年1月26日),其他股份通过网下询价配售方式(T-1日(2016年1月26日))网下的方式发行公告
发行人股票简称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股票代码	002078
保荐人(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广东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6楼A座909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755-82779390

发行人: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